

上海市建设协会工程建设企业应用图集

图集号 2021T31/QBJ002

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上海市建设协会

2021年5月18日

上海市建设协会

沪建协2021第18号

关于同意《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报备公示的通知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组织编制的上海市建设协会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2017T31/QBJ002现有效期已到，按你公司延期申请要求及自我声明公开登记承诺书，经本协会组织专家审查，该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有关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本协会接受你公司该项标准延期的报备，报备标准编号为2021T31/QBJ002，有效日期为2021年5月~2024年4月，作为上海市建设协会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公示。原2017T31/QBJ002同时废止。

你公司应对《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中的内容和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对实施结果承担责任。



上海市建设协会

沪建协2017第24号

关于同意《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报备公示的通知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组织编制的原上海市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2013沪S/T—105图集，有效期限已到。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深化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相关文件的精神与你公司的申请要求及自我声明公开承诺书，经本协会组织专家审查，该图集符合工程标准制定相关要求，本协会接受你公司该图集的报备，作为上海市建设协会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公示。

你公司应对《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中的内容、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对实施结果承担责任。

报备图集编号：2017T31/QBJ002

有效期为：2017年10月~2020年9月



关于上海市建筑产品企业应用图集
《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备案延期的通知

沪建市管[2013]146号

各有关单位:

由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生产的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主编的上海市建筑产品企业应用图集《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2010沪S/T-105)有效期已届满,现由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提出延期申请。经有关专家审查和我站审核,同意延长该项上海市建筑产品企业应用图集备案的有效期。

《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备案标准编号为2013沪S/T-105,有效期为2013年11月~2016年11月。

特此通知。

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主编单位：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

图集号：2021T31/QBJ002

有效日期：2021年5月~2024年4月

主编单位负责人

沈迪

主编单位技术负责人

汪文俊

技术审定人

冯旭东 傅世涛 李峰

设计负责人

孙正魁 蔡观荣
高培峰 林耀耀

目 录

目录

总说明	S1~S2	副池内垂直安装（三）双池双泵	22	给水潜水泵电动机保护及控制元件选择表	40
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性能表	1~4	副池内垂直安装（四）双池多泵	23	给水潜水泵（单泵）全压启动控制电路图（一）	41
池内水平安装（一）单池单泵	5	池内垂直安装尺寸表（一）	24	给水潜水泵（单泵）全压启动控制电路图（二）	42
池内水平安装（二）单池多泵	6	池内垂直安装尺寸表（二）	25	给水潜水泵一用一备全压启动控制电路图（一）	43
池内水平安装（三）双池双泵	7	管内水平安装（一）单池单泵	26	给水潜水泵一用一备全压启动控制电路图（二）	44
池内水平安装（四）双池多泵	8	管内水平安装（二）单池多泵	27	给水潜水泵二用一备全压启动控制电路图（一）	45
副池内水平安装（一）单池单泵	9	管内水平安装（三）双池双泵	28	给水潜水泵二用一备全压启动控制电路图（二）	46
副池内水平安装（二）单池多泵	10	管内水平安装（四）双池多泵	29	给水潜水泵（单泵）软启动控制电路图（一）	47
副池内水平安装（三）双池双泵	11	管内水平安装尺寸表（一）	30	给水潜水泵（单泵）软启动控制电路图（二）	48
副池内水平安装（四）双池多泵	12~13	管内水平安装尺寸表（二）	31	给水潜水泵（单泵）变频控制电路图（一）	49
池内水平安装尺寸表（一）	14	箱式泵组安装	32	给水潜水泵（单泵）变频控制电路图（二）	50
池内水平安装尺寸表（二）	15	箱式一体化泵站（单组）	33	给水潜水泵一用一备变频控制电路图（一）	51
池内垂直安装（一）单池单泵	16	箱式一体化泵站（单组）基础图	34	给水潜水泵一用一备变频控制电路图（二）	52
池内垂直安装（二）单池多泵	17	箱式一体化泵站（双组）	35	给水潜水泵多台常用变频控制电路图（一）	53
池内垂直安装（三）双池双泵	18	箱式一体化泵站（双组）基础图	36	给水潜水泵多台常用变频控制电路图（二）	54
池内垂直安装（四）双池多泵	19	降低水箱进水噪声措施示意图（减压阀水平安装）	37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承诺书	55
副池内垂直安装（一）单池单泵	20	降低水箱进水噪声措施示意图（减压阀立式安装）	38	上海市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的指标与要求公开表	56
副池内垂直安装（二）单池多泵	21	水泵附件大样图	39	公司简介	57



目 录

图集号

2021T31/QBJ002

页次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应用图集

自我声明公开登记承诺书

本公司所提交的以下上海市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

《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现已组织审定通过，并于2021年5月16日由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发布，本标准自2021年5月18日起正式执行。

本公司所提交发布的标准内容及其材料真实有效。该标准内容符合国家相应法律法规要求和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并达到国家、行业和地方等有关强制性标准要求及自我声明公开承诺的明示要求。

本公司对其标准登记中自我声明公开承诺的指标和要求所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6日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承诺书

图集号	2021T31/QBJ002
页次	55

附表

上海市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的指标与要求公开表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所提交的上海市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J&J-SP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2021T31/QBJ002,业已组织审定并批准发布。现自我声明公开如下指标与要求内容:

- 1、本标准中所执行的强制性现行国家标准。
- 2、本标准中除上述强制性标准以外所制定的特有的量化指标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的区别。

特有的量化指标及其公开明示的其他性能指标要求项目名称	量化指标或性能指标所对应的数值或要求	本标准中相应指标或要求引用参照的国家、行标、地标或团标	需要公开声明的相应说明或注释
4.1允许噪声级	低于国标3~5dB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	
7.3隔声、降噪	低于国标3~5dB	《住宅设计规范》GB50096	

注:本表格不够填写时可另附表,并注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上海海泉泵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6日



上海市工程建设企业应用标准
的指标与要求公开表

图集号

2021T31/QBJ002

页次

56

《J&J-SP 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2021T31/QBJ002

主要技术内容与国内外标准对比表

本标准条款与国内标准的对比	本标准条款与国际标准的对比
<p>《J&J-SP 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2021T31/QBJ002 满足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p>	<p>《J&J-SP 系列给水潜水泵应用图集》 2021T31/QBJ002 暂无国外相关标准的可比性。</p>

上海市建设协会团体标准 编制工作实施细则

一、 立项及其要求

1、协会应根据国家标准委《团体标准管理规定》中制定团体标准应遵守的四项原则要求，在市场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征集确定季度团体标准立项计划。

2、立项编制的团体标准技术内容应成熟，并具有先进性和可靠性。团体标准中所涉及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或新材料应经试点工程应用，并已具备推广应用的条件。

3、本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的基本原则：

- 1) 本协会发布团体标准名称拟遵循唯一性原则。
- 2) 一家企业提出编写团体标准，建议冠名或改为企业标准。
- 3) 非冠名团体标准，除编制单位外，应需三家及以上企业单位。
- 4、由企业提出申请团体标准立项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 1) 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应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和技术力量。
 - 2) 已经所属地方技术监督局确认的企业产品标准。
 - 3) 符合企业产品标准的有效期内的型式检验报告。
 - 4) 产品经试点工程应用的实例证明（监理或甲方盖章）
- 5、协会每季度立项一次，每季度的第一个月上旬未前办理编制

项目申报。

6、组织专家审查立项的相关材料以及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

- 7、通过预审立项的团体标准应在协会网上公示一周。
- 8、经公示无异议的，协会列出作为当季度的团体标准。

二、编制

- 1、团体标准的主编单位由协会委托，受托主编单位可以是工程建设咨询、研究、设计等单位。
- 2、参编单位可以是协会的成员单位，一般不超过 10 家。
- 3、由受托的主编单位编制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并提供由协会组织成立的该团体标准的专家审查组进行征求意见稿审查。

4、根据征求意见稿的初审意见，主编单位进行送审稿编制。编制的送审稿提供专家组进行技术审查。

5、根据送审稿的专家组审查意见，主编单位进行报批稿编制。报批稿完成后，主编单位应将报批稿包括下列必备材料一起报送协会。

报送必备材料：

- 1) 团体标准报批稿；
- 2)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的专家组意见及主编单位回复意见（主编单位盖章）；
- 3) 团体标准送审稿的专家组意见及主编单位回复意见（主编单位盖章）；
- 4) 立项资料。

三、公示与发布

1、协会收到团体标准报送必备材料，应由相关人员进行复核无误后上网公示，公示一周无异议，视为团体标准编制完成，并由协会

进行发布。

- 2、团体标准编制完成后进行印刷并发布，版权属于协会。
- 3、团体标准发布后应积极做好宣贯工作。

四、其它

- 1、为了便于团体标准的推广应用和设计采用，宜在编制该团体标准时，配套编制该产品的标准图集。

- 2、团体标准和标准图集的有效期为3年，可根据技术的发展和市场需要进行修编或延期，团体标准修编或延期应经专家组审核通过，方可进行修编或延期。

- 3、对于有良好行为评价和实施效果的，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制定范围的团体标准，协会应申请转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 4、团体标准应按规定统一编号，编号为：T31 /CAS×××（标准顺序号）—20××（年号）。

- 5、团体标准的印刷单位应按规定格式统一印刷，并保持标准的法律的严肃性，避免企业修改标准内容自行印刷，造成市场混乱。

- 6、团体标准印刷并发布后，应送相关部门75册供应用。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31000050177459XK

名称:

上海市

法定代表人:

魏建华

业务范围:

为建设单位服务;开展咨询、中介、会展工作活动;承接政府委托事项。(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上海市

注册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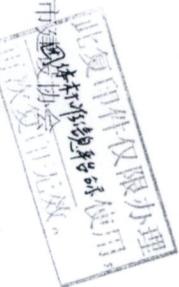
伍万元

住

所: 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827弄1号楼805、806室

业务主管单位:

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自

2019年08月18日

至

2023年08月28日

发证日期: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监制